花蓮縣立化仁國民中學水璉分校100年度約聘僱人員甄選資績審查表

甄選職稱:□專業輔導員				編號:				
姓名		性別	聯絡電話 手機號碼					
學歷	學校名稱		日夜間部	科系	科系組別		年月年月	
積分項目			報名人 自填分數	甄審委員 審核分數	備	註		
工作經歷 年資(最 高5分)	經歷年資每半年0. 高採計3分。 工作經歷年資,多明、勞保投保紀錄 他足資證明任職期	頁以服務證明 錄卡、薪資明	、離職證 細表或其					
	與甄選職類相同工作經歷最高採計2分,相近工作經歷 折半採計。					由甄審委員認定		
專長證明 (最高5分)	專技人員證書(3分)、各技術士證照、電 腦技能檢定基金會證照、運動教練證書 及可資證明專長等文件,每證給1分。					可資證明文件需再委員認定	由甄審	
輔助性專長(3分)	小型汽車駕駛執照							
其他特殊 表現(最 高2分)	以書面文件方式呈現個人特色與能力					請報考人盡量突 顯能勝任甄選職 類的能力		
積分總計(總分15分)						未送繳證件影本, 不予計分。		
審查紀要								

甄審委員(簽章):